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6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工程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工程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贾俊岐	联系人	贾俊岐		
通讯地址	河北省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803283302	传真	—	邮政编码	073000
建设地点	河北省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厂区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黑色金属铸造 C3130		
占地面积(平方米)	3335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9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2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4.5
评价经费		预期投产日期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2018年7月更名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杠铃、杠铃片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企业现有生产规模为年产3000吨体育用品，主要产品为杠铃片。

企业于2013年10月委托河北星之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年产3000吨体育用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2月26日取得定州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定环表[2013]112号）。2016年12月26日通过了定州市环境保护局验收（定环表[2016]180号）。目前，企业持有定州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编号：PWD-139001-0254-16）。

随着市场的发展和国家对大气污染治理要求的不断提高，河北俊岐公司决定对现有厂房、车间及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在产品种类和产能不变的前提下，①新建2座库房和倒班宿舍；②对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去掉射砂工序及射砂机；增加混砂、打磨工序，新增1套混砂机、1台打砂机、1台清砂机、3台砂轮机、1台钻孔机、2台天车、

2辆铲车；同时，为进一步优化产品质量，提高清洁生产能力，新增一套自动线造型生产线；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俊岐公司经本次技改升级后，各工段予以全封闭或隔间作业形式提升环保效果，能有效治理废气，优化各工部生产环境，大大提高铸造工艺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厂容厂貌整体环境改善，也有利于区域环境质量的进一步改善。本次技改完成后，俊岐公司生产能力仍保持年产3000吨体育用品产能不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44号）以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本项目属于“二十、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60黑色金属铸造中的其他类”，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立即开展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等工作，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规定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现有工程

1、现有工程概况

（1）工程内容

现有工程占地面积3335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原料堆棚、成品仓及办公室等建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现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

表1 现有工程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

项目	建筑物	建筑面积	单位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330	m ²	1层，轻钢结构
辅助工程	原料堆棚	300	m ²	1层，轻钢结构
	成品仓	220	m ²	1层，轻钢结构
	办公楼	195	m ²	1层，砖混结构
合计		2045	m ²	

（2）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见表2。

表 2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及规格尺寸	台数	单位
1	中频电炉	0.75t/h	2	台
2	射砂机	/	1	台
3	清砂机	QR3210	1	台

(3) 现有工程主要产品及规模

年产 3000t 体育用品，主要产品为杠铃片。

(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现有项目所消耗原料主要为生铁、型砂等，均从市场采购，由汽车运输进厂。现有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3。

表 3 现有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项目	序号	原材料	消耗量	单位	备注
原材料	1	生铁	4000	t/a	外购
	2	型砂	110	t/a	成分为锰砂和膨润土
能源	1	水	154.5	m ³ /a	村集中供水
	2	电	244	万 kW·h/a	接自当地电网

(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现有工程劳动定员为 30 人，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6) 现有工程公用工程

①给水：现有工程用水由西念自瞳村集中供给。水质水量可满足生产及生活用水需求。总用水量为 154.5m³/d，其中新水量为 4.5m³/d，循环用水量为 150m³/d，水的重复利用率为 97%。

新水主要用于中频电炉循环冷却系统补水和职工生活用水，中频电炉循环冷却系统补水用量为 3m³/d，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5m³/d。

②排水：现有工程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产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职工均为当地居民，厂区不设宿舍、食堂，仅为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1.2m³/d，全部泼洒厂区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③供热：现有工程生产过程采用电加热，职工冬季采暖采用空调。

④供电：现有工程总用电量 244 万 kW·h/a，接自西念自瞳村电网。

(7) 现有工程厂区平面布置

现有工程厂区大门位于南侧，办公室位于厂区大门的西侧，生产车间位于厂区的北侧，原料堆棚、成品仓位于厂区的西侧。现有工程厂区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现有工程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将生铁投入中频电炉加热熔化，熔化后的铁水由人工运至造型浇注车间进行浇注，浇注后自然冷却，然后进行脱模，脱模后将毛坯料送往清砂抛丸机进行清砂工序以去除铸件表面的型砂，经检验合格即为成品。不进行电镀、喷涂等其他表面处理，脱模的型砂收集后外售，不合格产品送至熔炼炉进行熔炼重新浇注。主要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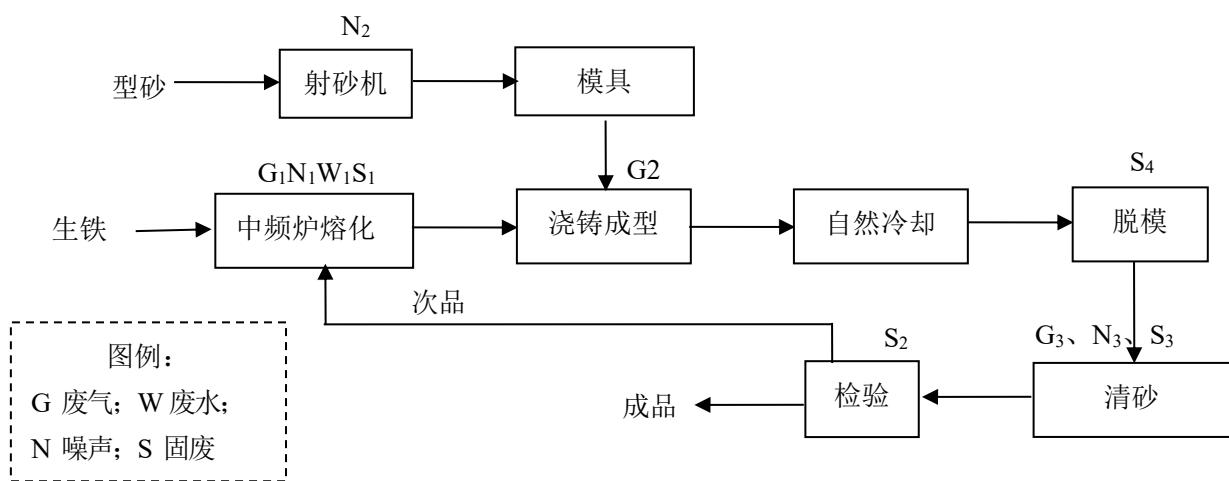


图 1 现有工程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表 4 现有工程主要排污节点及治理措施

类型	序号	排污节点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特征	治理措施
废气	G1	中频电炉	烟尘	间断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G2	浇注工序	粉尘	间断	无组织排放
	G3	清砂工序	粉尘	间断	无组织排放
废水	W	生活污水	COD、SS、氮氮	间断	直接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噪声	N1	中频感应电炉	噪声	间断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N2	射砂机	噪声	间断	
	N3	清砂机	噪声	间断	
固废	S1	中频感应电炉	熔化渣	间断	收集后外售
	S2	检验	不合格铸件	间断	全部回用于生产
	S3	布袋除尘器	收集的除尘灰	间断	收集后外售作建材
	S4	脱模	型砂	间断	重复利用

3、排污状况

3.1 废水

俊岐公司废水主要职工生活污水，职工均为当地居民，厂区不设宿舍、食堂，仅有职工盥洗废水产生，废水产生量为 $1.2\text{m}^3/\text{d}$ ，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后用于农肥。俊岐公司现有工程无生产、生活废水排放。

3.2 废气

俊岐公司废气主要包括中频电炉烟尘、熔化车间无组织粉尘、清砂粉尘。

①中频电炉烟尘

现有有工程中频电炉在熔化生铁时产生烟尘，共2台中频电炉，电炉上方各设集气罩，然后引入同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

②清砂粉尘

清砂机自带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③熔化车间无组织废气

主要为浇注工序的粉尘，无组织排放。

3.3 固体废物

俊岐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熔化渣、废型砂、检验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除尘器除尘灰和生活垃圾。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型砂收集后外售；检验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全部回用于生产；熔化渣、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收集后外售作为建材；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俊岐公司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外排量为 0t/a。

3.4 噪声

俊岐公司生产过程中的产噪设备主要为电炉、清砂机、射砂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基础减震、厂房隔声、消声器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降噪。

4、现有工程批复的总量控制

根据《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情况如下：

COD 0t/a，氨氮 0t/a，二氧化硫 0t/a，氮氧化物 0t/a。

二、技改工程

1、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建设单位：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技改。

(4)建设地点：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不新增占地。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厂区中心坐标为北纬 38.501368、东经 114.864707。厂区东侧、北侧为农田，南侧为乡村道路，西侧为铸造厂。俊岐公司东南距西念自疃村约 220m，西北距西高家庄村 410m，东南距东念自疃村约 850m。

(5)工程投资：总投资 4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4.5%。

(6)建设工期：3 个月。

(7)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为现有职工，本项目不新增人员。

(8)工作制度：本项目年运行时间 300 天，2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2、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①技改项目新建 2 座库房和 1 座倒班宿舍，将原成品仓调整为打磨车间，其他依托现有工程。

②对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去掉射砂工序及射砂机；增加混砂、打磨工序，新增 1 套混砂机、1 台打砂机、1 台清砂机、3 台砂轮机、1 台钻孔机、2 台天车、2 辆铲车；同时，为进一步优化产品质量，提高清洁生产能力，新增一套自动造型生产线；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俊岐公司经本次技改升级后，各工段予以全封闭或隔间作业形式提升环保效果，能有效治理废气，优化各工部生产环境，大大提高铸造工艺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厂容厂貌整体环境改善，也有利于区域环境质量的进一步改善。本次技改完成后，俊岐公司生产能力仍保持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产能不变。

技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5。

表 5 本技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利用原有生产车间, 内设熔炼区(密闭收尘)、浇注区(密闭收尘)、自动造型生产线、半成品区等, 总占地面积 1330 m ²	利旧、改造
	打磨车间	改造打磨车间 1 座, 1 层, 占地面积 220 m ²	改建
辅助工程	成品库房	新建库房 2 座, 1 层, 占地面积分别为 300 m ² 、200 m ²	新建
	办公及职工临时休息用房	新建 1 座 1 层职工临时休息用房, 占地面积 110 m ² , 供职工临时休息, 利用原有办公室 195 m ²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新鲜水用量 1500m ³ /a, 依托现有工程供水设施	依托
	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职工盥洗废水泼洒厂区抑尘; 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 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依托
	供电	项目用电由现有的自备变压器提供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	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 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 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收集的废气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1 排放	技改
		打磨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 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 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2 排放	技改
		砂处理系统采用全封闭集尘, 粉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技改
		中频炉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经 15m 排气筒排放 P4, 熔炼区进行密闭, 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技改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隔声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新建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 电炉熔炼过程产生的熔炼废渣统一收集后外售; 落砂、砂处理工序产生的废砂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 去浇冒口工序产生的废料全部回用于生产; 打磨工序产生的废铁皮统一收集后外售; 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统一收集后外售做建材; 检验不合格品全部回用于生产; 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依托

3、主要设备及设施

本技改项目主要设备及设施见表 6。

表 6 本技改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及规格尺寸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中频电炉	0.75t/h	2	台	利旧, 1备1用
2	砂轮机		3	台	新增
3	钻床		1	台	新增
4	自动造型浇铸线		1	条	新增1条
5	清砂机	QR3210	2	台	利旧1台, 新增1台
6	混砂机		1	台	新增
7	打砂机	—	1	台	新增
8	天车		2	台	新增
9	铲车		2	辆	新增
10	冷却塔	10t/h	1	台	新增

4、原辅材料消耗及理化性质

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 本次技改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7。

表 7 本技改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项目	序号	原材料	消耗量	单位	备注
原辅材料	1	生铁	4000	t/a	外购
	2	型砂	110	t/a	外购
	3	钢砂	1.2	t/a	外购
能源	1	水	1500	m ³ /a	依托现有工程供水设施
	2	电	270	万 kW·h/a	利旧

备注: 型砂主要成分为锰砂和膨润土。

5、产品方案和规模

本技改项目主要产品仍为体育用品, 年产量保持 3000 吨不变。

6、厂区平面布置

现有工程厂区大门位于南侧, 办公室位于厂区大门的西侧, 生产车间位于厂区的北侧, 改造西侧的成品仓与原料棚为打磨车间、仓库, 另外, 新建仓库、倒班宿舍在厂区东侧。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3。

7、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技改项目用水依托厂区现有工程供水设施。

本技改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混砂用水和冷却循环水。其中冷却循环水为 150m³/d, 循环水补水为 3m³/d; 混砂用水量 0.5m³/d; 技改工程不新增员工, 职工生活用水量仍为 1.5m³/d。本技改项目新鲜水总用水量为 5m³/d (1500 m³/a)。

(2) 排水

本技改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混砂用水在生产过程中全部消耗。职工盥洗废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排水量为 $1.2\text{m}^3/\text{d}$ ，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技改后全厂给排水平衡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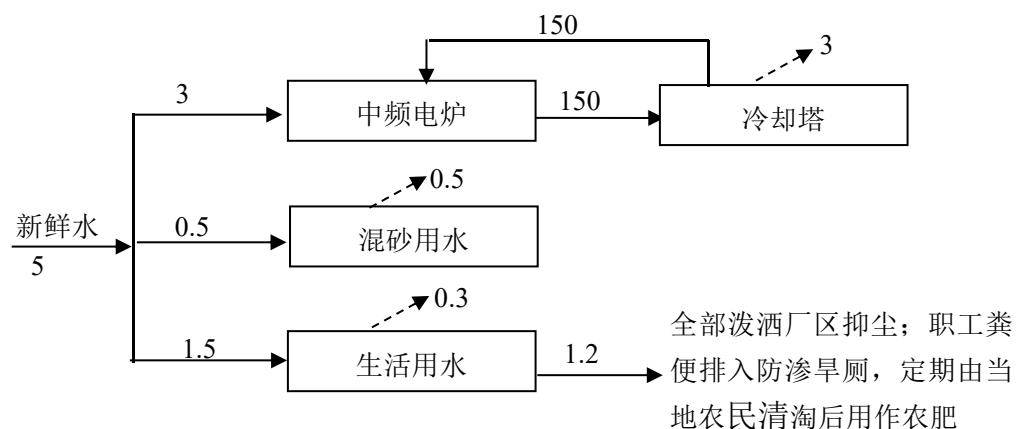


图 2 技改工程水平衡图 单位 m^3/d

(3) 供电

本技改项目用电由厂区现有供电系统供应，项目年用电量 270 万 $\text{kW}\cdot\text{h}$ ，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4) 供热

本技改项目生产过程仍采用电加热，职工冬季采暖仍采用空调。

8、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年第 21 号令），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根据《关于印发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冀政办发〔2015〕7 号），黑色金属铸造业禁止新建和扩建（铸管、精密铸造及等量置换除外），本项目为原址技改，不新增产能，因此，符合《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要求。

本项目符合《铸造行业准入条件》：从建设条件和布局、生产工艺、生产设备、企业规模、产品质量、能源消耗等方面均符合《铸造行业准入条件》，具体详见表 8。

表 8 行业准入条件符合性

条款政策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不得采用粘土砂干型/芯、油砂制芯、七〇砂制型/芯等落后铸造工艺	本项目使用锰砂、膨润土造型	符合
企业应配备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熔炼设备和精炼设备，如冲天炉、中频感应电炉、电弧炉、精炼炉（AOD/VOD/LF 炉等）、电阻炉、燃气炉等，炉前应配置必要的化学成分分析、金属液温度测量设备，并配有相应有效的通风除尘、除烟设备与系统	项目使用 0.75t/h 中频感应电炉熔融，炉前配置必要的化学成分分析、金属液温度测量装置，并配有袋式除尘器和 15 米高排气筒	符合
企业应配备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造型、制芯、砂处理、清理等设备。采用砂型铸造工艺的企业应配备旧砂处理设备。各种旧砂的回用率应达到： 粘土砂≥95%，树脂自硬砂（再生）≥70%	项目配备造型、砂处理、清理自动洗设备，项目配备旧砂处理设备 1 套，旧砂回用率≥95%	符合
落砂及清理工序应配备相匹配的隔音降噪和通风除尘设备	落砂及清理工序采取厂房隔音降噪，并配有袋式除尘器和 15 米高排气筒。	符合
河北二类区和三类区铸铁新（扩）建铸造企业规模最低年生产能力为 8000 吨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年生产能力为 3000 吨，不新增产能	符合
企业吨铸铁的综合能耗≤0.44 吨标准煤	企业吨铸铁的耗电量为 270kw·h，折算为 0.106 吨标准煤	符合
不得采用 0.25 吨及以上无磁轭的铝壳中频感应电炉	项目采用 2 台 0.75t/h（1 用 1 备）的中频感应电炉。	符合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9、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技改升级项目在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原址建设，不新增用地。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项目周围无文物保护、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以及珍稀野生动植物。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现有工程主要污染源及其排放情况

（1）废水

现有工程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产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职工均为当地居民，厂区不设宿舍、食堂，仅为职工盥洗废水，全部泼洒厂区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2）废气

根据《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年产3000吨体育用品建设项目环境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定环验[2016]第43号）及《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监测报告》（定环测[2016]第71号），现有工程电熔化炉外排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5\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金属熔化炉新建炉窑标准要求；清砂机外排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8\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 $0.386\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根据《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建设项目环境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定环验[2016]第 43 号）及《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监测报告》（定环测[2016]第 71 号）可知，厂界昼间噪声在 56.1~59.1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俊岐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熔化渣、废型砂、检验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除尘器除尘灰和生活垃圾。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型砂收集后外售；检验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全部回用于生产；熔化渣、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收集后外售作为建材；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二、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主要环境问题：原有工程浇铸工序烟尘、清砂工序粉尘未进行收集治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未进行二次收集治理。

整改措施：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收集的废气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1 排放。

中频炉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砂处理系统采用全封闭集尘，粉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打磨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定州市位于东经 $114^{\circ}48' \sim 115^{\circ}15'$ 、北纬 $38^{\circ}14' \sim 38^{\circ}40'$ 之间，太行山东麓，华北平原西缘，河北省中部偏西。其地处京津之翼、保石之间，北与望都、唐县交界，西与曲阳接壤，南与新乐、无极、深泽毗连，东与安国为邻。京广铁路、107国道、京深高速公路纵贯南北，朔黄铁路横穿东西，定州市区距北京 185km，距天津 220km，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km，距黄骅港 165km，为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厂区中心坐标为北纬 38.501368、东经 114.864707。厂区东侧、北侧为农田，南侧为乡村道路，西侧为铸造厂。俊岐公司东南距西念自疃村约 220m，西北距西高家庄村 410m，东南距东念自疃村约 850m。本次技改项目位于原厂区内，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见附图 2，技改升级后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地形地貌

定州市位于地处海河流域的冀中平原，由太行山东麓洪积、冲洪积堆积而成。定州市地势平坦，全市自西北向东南微微倾斜。境内有少数沙丘、土丘，还有河畔低洼地。西北地面海拔高度 $61.4 \sim 71.4$ m，东南地面高程 $33.2 \sim 36.7$ m，全市平均海拔高程 43.6m，地面坡降 $1.4 \sim 0.7\%$ 。

3、气候气象

定州市属暖温带半干旱季风气候区，春节干燥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寒冷少雪，四季分明，根据气候、气象部门记载，该区域多年气候要素见表 9。

表9 区域多年气象要素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数值
多年平均气温	°C	13.1
极端最高气温	°C	41
极端最低气温	°C	-18.2
多年平均气压	Hpa	1010.2
多年平均降雨量	mm	481.79
多年最大降雨量	mm	779.6
多年最小降雨量	mm	291.9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	63.0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1634.38
多年平均日照时数	h	2417.4
多年平均风速	m/s	2.1
多年最大风速	m/s	21.7
年最大风向	--	SW

4、水文地质

定州市地下孔隙水含水岩组主要由第四系松散沉积物构成，根据含水层岩性及其赋存特征，自上而下，本区第四系地下水分为浅层地下水、深层地下水，分界大约以180~200m深度为界。

①浅层地下水。可分上下两段：

上段含水层以粗砂为主，属全新统潜水~微承压水，底界埋深30~70m，称为第I含水组，现代农业开采大部分为该含水组。

下段多为粘性土与砂砾石互层，底板埋深70~200m，称为第II含水组，属上更新统的承压含水层。

浅层地下水底板埋深180~200m，自西北向东南埋深逐渐加大。底部隔水层为粉质粘土和粉土，厚度一般15~25m，深浅层地下水之间因粘土层的阻隔，水力联系微弱。自西北向东南，含水层富水性由强渐弱，西部单位涌水量可达45m³/h·m，东部则在20m³/h·m以上。区域浅层含水层地下水的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入渗，地下水的径流方向自西北向东南，水力坡度一般为1.43~0.5%。含水层主要的排泄方式为人为开采。

②深层地下水。属承压水，也可分上下两段：

上段埋深180~410m，属中更新统。含水层岩性以中砂为主，300m以下砂层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一般110~120m，称为第III含水层组。单位涌水量可达40~50m³/h·m。

下段底板埋深 380~550m, 属下更新统。含水层以中砂、粗砂为主, 风化强烈, 含水层厚度 90~110m, 称为第IV含水层组。

深层地下水的补给来源为侧向径流, 排泄方式为侧向径流排泄。深层地下水自西北向东南流动, 水力坡度一般为 1.67~0.75%, 西部水力坡度大于东部。

5、地质构造与地层

定州地处太行山隆起带与冀中平原复合型断陷盆地之间的过渡带。从燕山运动开始, 本区垂直运动趋于强烈, 在大面积隆起带上形成一些小型断陷, 构成冀中拗陷的雏形。新生代的喜马拉雅运动早期, 拗陷逐渐扩大, 隆起区缩小; 中新世后, 太行山前深大断裂在 NW-SE 向挤压应力的作用下由松弛转为垂直的差异运动, 从而使河北平原与太行山分离、陷落, 并形成 NNE 向冀中拗陷、沧州隆起等六个三级单元。在三级构造单元内又形成许多相间排列的凸起与断凹, 其中包括保定断凹、高阳低凸、深泽低凸等, 定州市处于保定断凹的边缘。

定州地下水主要赋存于新生界第四系松散沉积物中, 第四系沉积厚度 500~580m, 其第四系沉积物分层和岩性特征如下:

(1) 下更新统(Q_1): 为冰水堆积、冲积-湖积和亚粘土夹砂及砾石的地层。土层以棕色为主, 多锈黄色及灰绿色, 局部有钙化层。砂层以中砂、粗砂为主, 多呈灰黄色、灰白色及灰绿色, 风化较严重。沉积厚度 210~220m, 底板埋深 500~580m

(2) 中更新统(Q_2): 为冲洪积夹冰水堆积及冲积-湖积的亚粘土、亚砂土夹砂的地层。土层呈棕黄色、灰黄色, 钙质结核发育, 局部含锰结核, 具锰染和锈染。砂层以中砂、细砂为主, 多呈灰黄色, 轻微风化。沉积厚度 130~170m, 底板埋深 290~360m。

(3) 上更新统(Q_3): 为冲洪积、湖积的亚砂土、亚粘土夹砂及砾的沉积物的地层。土层以灰黄色为主, 结构较松散, 虫孔、根孔发育, 具钙质结核, 锈染强烈。在西部地区, 砂层以含砾粗砂为主, 中部以中砂为主, 东部局部以细砂为主。沉积厚度: 130~145m, 底板埋深 150~185m。

(4) 全新统(Q_4): 以冲洪积、湖积沉积物为主的地层。土层以亚砂土、亚粘土夹淤泥质亚粘土为主, 底板埋深 25~40m。

6、河流

定州市境内地表水属于大清河水系南支, 其作用以防洪排涝为主, 主要有唐河、沙

河、孟良河、小清河等，并有多条灌渠。唐河、沙河、孟良河均为季节性河流。

唐河发源于山西省浑源县东龙咀村，经灵邱县入河北省流经涞源县，至唐县钓鱼台村入定州境，经西潘、西坂、东坂、齐连屯、过京广铁路，经唐城、清水河、东市邑、北鹿庄、北李庄至泉邱村北出境入望都县，过清苑、达安新县韩村同口间入白洋淀。唐河在定州市境内段长 42.9km，流域面积 302.5km^2 。目前唐河处于常年断流状态，裸露的沙滩可能成为风沙源地，需要进行水源涵养。定州市在唐河两侧设置了宽度约 30m 的生态防护林带。

孟良河发源于曲阳县孔山曲道溪。由东沿里村入定州市境，经大寺头、大杨庄、西五庄、穿京广铁路至沟里村，东南流经韩家洼、纸方头、东朱谷、石板、刘良庄等村，至西柴里村出境入安国市，在军洗三叉口入沙河。在定州市境内河长 38km。

沙河发源于陕西省繁峙县东白坡头，经阜平、曲阳、新乐入定州市大吴村，在东西张谦村分为南北两支，北支为主流，于安国大李庄南两支合流，至军洗村以下称渚龙河，下经博野、蠡县、高阳入白洋淀。沙河在定州市段主河长 26.4km，境内流域面积 105.5km^2 。本项目南距沙河 5800m。

7、土壤

定州市土地肥沃，主要土壤类型以褐土、潮土和水稻土三大类为主，质地多为沙壤土和轻壤土。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 社会环境简况:

定州市地处华北平原腹地，辖 25 个乡镇（城区），518 个村（社区），总面积 1274 平方公里，总人口 121 万。定州市新兴工业基地，规划占地 43 平方公里唐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初具规模，占地 52 平方公里的沙河工业园区加紧建设。初步建成汽车、能源、煤化工、乳品四大生产基地。区域物流中心。市场总量和种类居河北省首位，汽车、焦炭、农产品等物流发达，初步形成区域性物流商贸中心。

定州是国际绿色产业示范区、全国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全国粮食、生猪、油料生产大县、河北蔬菜之乡，拥有国家级乡村旅游示范点、华北最大的花卉苗木基地。

2、交通

定州位于京津之翼、保石之间，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深高速公路纵贯南北，朔黄铁路横穿东西，市区距北京 185km，距天津 220km，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km，距黄骅港 165km，已成为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3、文物保护

定州历史悠久。定州古称中山国，历代都设州置府，是河北省历史文化名城。市内人文荟萃，名胜众多，孔庙、开元寺塔、考棚、慕容陵、东坡槐、白果树等八大景观被列为国家或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市博物馆藏文物 2 万余件，其中金缕玉衣、玉璧等 200 余件被列为国家特级、一级文物珍品。市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有 380 余处，其中国家级 1 处，省级 16 处。馆藏文物 1.8 万件，已鉴定出国宝级 3 件，国家一、二级文物 240 余件。拟建项目周围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革命历史古迹、风景区等环境敏感区域。

4、环境功能区划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区域声环境功能区为工业及居住、交通混杂区，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规定，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属 2 类区。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评价引用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2018年河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保定区域环境质量数据,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见表10。

表 10 2018 年保定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百分位	现状浓度/	标准限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mu\text{g}/\text{m}^3$)	($\mu\text{g}/\text{m}^3$)		
PM _{2.5}	年平均浓度	-	67	35	191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	114	70	163	不达标
SO ₂	年平均浓度	-	21	60	35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	47	40	118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	95	2400	4000	60	达标
O ₃	8h 平均	90	210	160	131	不达标

注: CO 为 24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O₃ 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由表 10 可知, 保定区域 2018 年常规大气污染物除 SO₂ 外, NO₂、PM₁₀、PM_{2.5} 质量浓度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修改单中年均值二级浓度限值; CO24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国家 24 小时平均二级浓度限值;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二级浓度限值, 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定州市根据《河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 2019 年目标任务落实方案》要求, 制定印发《定州市 2019 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对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进一步明确基本思路、工作目标、工作重点、保障措施等,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2、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现场踏勘。俊岐公司厂区东侧、北侧为农田，南侧为乡村道路，西侧为铸造厂。项目所在区域以居住、工业混杂和交通为主要功能，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本次技改在原厂区内进行。评价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国家重点保护珍稀动植物及历史文化保护遗迹。根据项目工程特点和评价区域环境特征，确定本次分析工作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厂区周围大气环境、地下水环境及声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如下：

表 11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敏感点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m)	保护对象	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	西念自疃村	SE	220	居住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西高家庄村	NW	410		
	东念自疃村	SE	850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工农业用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声环境	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要求

评价适用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TSP、PM₁₀、PM_{2.5}、SO₂、NO₂、O₃、CO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3、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表 12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环境类别	项目	标准值		标准名称
		单位	数值	
环境空气	TSP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300
	PM ₁₀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SO ₂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_{2.5}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75
	O ₃	μg/m ³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地下水环境	CO	mg/m ³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pH (无量纲)	--	6.5~8.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硫酸盐	mg/L	≤250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总硬度		≤450	
	氨氮		≤0.5	
	硝酸盐		≤20	
	亚硝酸盐		≤1.00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昼间 60 夜间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中频电炉烟尘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新建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混砂、造型、浇注、打磨、落砂和旧砂再生系统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噪声排放标准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3、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规定。生活垃圾处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07日修订版)“第三章生活垃圾污染环境的防治”的规定。

本项目具体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见表13。

表13 本项目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别	项目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限值(kg/h)	排气筒高度 (m)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废气	中频电炉烟尘	颗粒物	50	—	15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新建熔化炉标准
	混砂、造型、浇铸、脱模、打磨、落砂和旧砂再生系统废气	颗粒物	120	3.5	1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运营期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的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SO₂、NO_x。污染物排放总量的确定遵循达标排放的原则。

(1) 原环评批复总量

原有工程环评批复总量指标为 COD 0t/a、氨氮 0t/a、二氧化硫 0t/a、NO_x 0t/a。

(2) 本技改项目总量情况

本项目无生产、生活污水排放，项目生产过程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产生，因此本技改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

二氧化硫 0t/a、氮氧化物 0t/a、COD 0t/a、氨氮 0t/a。

(3) 技改完成后全厂总量变化情况

原有工程环评批复总量指标为 COD 0t/a、氨氮 0t/a、二氧化硫 0t/a、NO_x 0t/a。则技改前后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无变化。

综上，本评价建议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值：SO₂ 为 0t/a、NO_x 为 0t/a、COD 0t/a、氨氮 0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内容主要为场地整理、车间建设以及设备安装等。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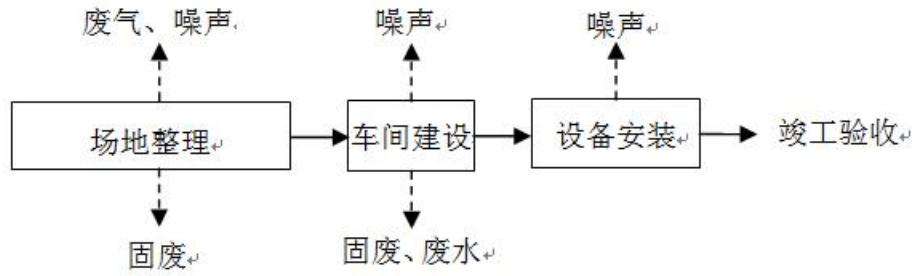


图3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二、运营期:

本项目营运期产品为体育用品，产品生产工艺主要为混砂、造型、熔炼、浇铸、冷却脱模、砂回收、打磨清理等工序。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工艺流程简述：

(1) 混砂造型：通过混砂机将型砂、膨润土和适量水充分混合，混合后准备造型；造型过程利用造型机自动造型，将混合好的型砂、膨润土与模具通过造型机即完成造型。混砂造型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和噪声。

(2) 熔炼：将生铁以及浇冒口废料加入到中频炉中，加热融化并达到 1400℃浇铸温度时出炉，炉前设置真空直读光谱仪快速检测调整铁水成分，保证铁水质量，根据企业提供信息，熔融过程约 40min/炉。该过程主要产生烟尘和熔炼废渣。

(3) 浇铸：装满铁水的铁水包由天车吊起运至浇铸工位上方定点浇铸，铁水通过浇口盆注入装配好的铸型内，浇铸完成后自然冷却。该过程主要产生少量烟尘。

(4) 冷却脱模：熔融后的铁水在造型腔内进行铸造得到铸件，铸件自然冷却定型 3个小时后，由输送皮带输送到落砂区，采用振动落砂机清理铸件表面型砂。该过程产生废砂、粉尘和噪声。

(5) 去浇冒口：铸件取出后，敲打去除浇冒口，该过程产生浇冒口废料和噪声。

(6) 打磨：成型铸件表面有毛边、飞刺及夹砂，需采用打磨机进行清理打磨。保

证铸件的整体质量，打磨后铸件表面光滑，光泽度好。该过程主要产生粉尘和噪声。

(7) 清砂、砂处理：清砂机去除铸件表面残留废砂，与冷却落砂工序产生的废砂一同经砂处理设备破碎、筛分等处理后回收循环利用，该过程产生废砂、粉尘和设备噪声。

(8) 检验：检验合格的铸件即为成品，经包装后入库。

本次技改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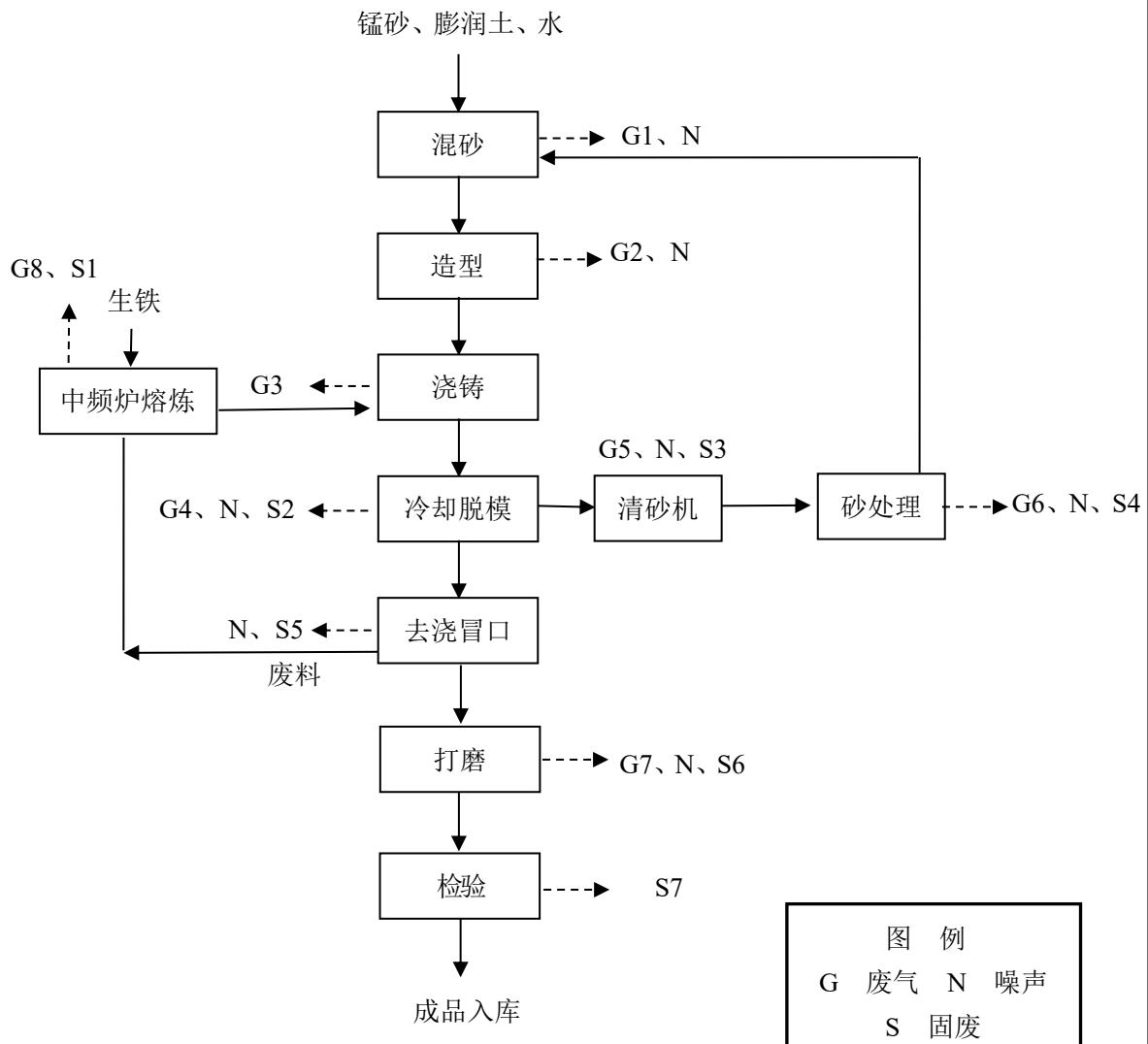


图 4 本技改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表 14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类型	序号	排污节点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G1	混砂	颗粒物	全封闭砂处理生产线, 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 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 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收集的废气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1 排放
	G2	造型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P2 (与打磨机共用布袋除尘器和排气筒)
	G3	浇铸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P2
	G4	冷却脱模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P3
	G5	清砂机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P4
	G7	打磨机		
	G6	砂处理		
	G8	中频炉熔炼		
废水	W1	冷却用水	SS	循环使用
	W2	职工盥洗废水	COD、SS	排入防渗旱厕, 定期清掏用于农肥, 不外排
噪声	N	混砂机、造型机、砂处理设备、打磨机、清砂机、风机等	等效连续 A 声级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
固体废物	S1	中频炉熔炼	炉渣	收集后外售作建材
	S2、S3、S4	冷却脱模、清砂、砂处理工序	废砂	统一收集后外售
	S5	去浇冒口	废料	回用于生产
	S6	打磨	废铁皮	统一收集后外售
	S7	检验	不合格品	回用于生产
	S8	除尘器	除尘灰	统一收集后外售做建材
	S9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主要污染工序及源强核算：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会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物，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如下：

(1) 噪声：主要来自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为装载机、起重机等施工机具的运转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值一般为 75~95dB (A) 左右；项目施工期均在白天施工，夜间不施工，且高噪声设备持续时间较短。

(2) 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和机动车尾气。

施工扬尘主要为设备运输、装卸、安装等过程产生的。施工量很少，扬尘量很小。

施工期间燃油机械设备较少，一般采用柴油作为动力，作业时会产生一些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 NO_x、CO 和 THC。施工机械燃料以轻质柴油为主，燃油机械在使用轻质柴油时，燃烧废气中 NO_x、CO 和 THC 排放量较少。

(3) 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均不在施工场地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盥洗水，施工期间施工人员每天最多 5 人，废水量较少且水质成分简单，约 0.25m³/d，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4) 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土、废砖、废混凝土、废钢条等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产生量较少，分类收集，能利用的尽量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及时清运用于路基铺设。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二、运营期：

1、废气

本技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中频炉熔炼废气，混砂、造型、脱模和旧砂再生系统粉尘，浇铸产生的粉尘，打磨粉尘以及车间无组织废气。

(1) 混砂、造型、浇铸、脱模粉尘

生铁熔化成铁水后，将高温铁水注入型腔内浇铸成型。浇铸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

铸造粉尘。

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收集的废气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1 排放。

风机风量为 $10000\text{m}^3/\text{h}$ ，粉尘产生量为 6.4t/a ，年工作时间 4800h ，粉尘产生浓度为 133.33mg/m^3 ，集气罩效率按 95% 计，除尘效率按 95% 计，经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为 6.33mg/m^3 ，排放速率为 0.063kg/h ，排放量为 0.304t/a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2）清砂、打磨粉尘

打磨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2 排放。

风机风量为 $3500\text{m}^3/\text{h}$ ，粉尘产生量为 3.2t/a ，年工作时间 4800h ，粉尘产生浓度为 190.48mg/m^3 ，集气罩效率按 95% 计，除尘效率按 95% 计，经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为 9.05mg/m^3 ，排放速率为 0.032kg/h ，排放量为 0.152t/a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3）砂处理系统粉尘

本技改项目落砂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振动落砂及旧砂再生系统运行时采用全封闭集尘。粉尘平均收集效率不低于 95%，粉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除尘效率不低于 95% 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根据同行业类比，砂处理粉尘产生量为 4.5t/a 。粉尘平均收集效率按 95% 计，粉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除尘效率不低于 95% 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0\text{m}^3/\text{h}$ 。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21375t/a ，排放速率为 0.0445kg/h ，排放浓度为 4.45mg/m^3 。未经收集的粉尘大部分沉降于密闭的铸造车间，沉降率按照 80% 计算，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45t/a ，排放速率为 0.009375kg/h 。

（4）中频炉熔炼废气

本技改项目设 2 台 0.75t 中频炉（1 用 1 备）。中频炉熔炼废气产生烟尘，烟尘量参考《环境保护计算手册》中“铸造生铁的颗粒物排放量的计算”可知，感应中频炉颗粒物排放量为 0.91kg/t 装入金属。本项目年用生铁 4000t ，则中频炉熔炼过程烟尘产生量

为 3.64t/a。

根据企业提供信息，本项目 2 台 0.75t 中频炉（一用一备），中频炉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P4。除尘器引风机风量为 5000m³/h，烟尘产生量为 3.64t/a，年工作时间为 4800h，烟尘产生浓度为 144.08mg/m³，集气罩的收集效率为 95%，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5%，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速率为 0.036kg/h，排放浓度为 7.2mg/m³、排放量为 0.1729t/a。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中表 1 金属熔炼炉颗粒物排放限值。

（5）无组织颗粒物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以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为 0.707t/a，排放速率为 0.147kg/h。

本项目实施后废气污染源强见表 15。

表 15 中频炉熔炼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烟气量 (m ³ /h)	出口烟气温 度 (℃)	排放速率 (kg/h)	污染因子
混砂、造型、浇铸、脱模粉尘	15	0.4	10000	20	0.063	PM ₁₀
清砂、打磨粉尘	15	0.3	3500	20	0.032	PM ₁₀
砂处理系统粉尘	15	0.4	10000	20	0.0445	PM ₁₀
中频炉烟气	15	0.3	5000	100	0.036	PM ₁₀
无组织粉尘	50×31×8		/	/	0.147	PM ₁₀

2、废水

本技改项目生产用水包括循环冷却水和混砂用水，混砂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本项目生活污水为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1.2m³/d，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300mg/L、SS200mg/L、氨氮 25mg/L，水质简单，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中频炉、清砂机、造型机、砂处理设备、混砂机、砂轮机、钻床、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声级值 70~90dB(A)之间。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情况见表 16。

表 16 项目噪声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噪声声级 dB (A)	台/套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噪声排放量 dB (A)
1	中频电炉	70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50
2	砂轮机	85	3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3	钻床	80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0
4	自动造型浇注线	85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5	清砂机	90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70
6	混砂机	90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70
7	打砂机	85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8	天车	85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9	铲车	85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10	冷却塔	80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0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中频炉熔炼过程产生的熔炼废渣，落砂、砂处理工序产生的废砂，去浇冒口工序产生的废料，打磨工序产生的废铁皮，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和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均为一般固废。

熔炼废渣产生量为 179t/a，统一收集后外售；

落砂、砂处理工序产生的废砂，产生量为 86t/a，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

浇冒口废料产生量为 15t/a，全部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80t/a，全部回用于生产；

废铁皮产生量为 1.8t/a，统一收集后外售；

除尘灰产生量为 16.01t/a，统一收集后外售做建材；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不外排。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混砂、造型、浇铸、脱模	粉尘(有组织)	133.33mg/m ³ 、6.08t/a	6.33mg/m ³ 、0.304t/a				
		粉尘(无组织)	0.32t/a	0.32t/a				
	清砂、打磨	粉尘(有组织)	190.48mg/m ³ 、3.04t/a	9.05mg/m ³ 、0.152t/a				
		粉尘(无组织)	0.16t/a	0.16t/a				
	砂处理	粉尘(有组织)	89.06mg/m ³ 、4.275t/a	4.45mg/m ³ 、0.21375t/a				
		粉尘(无组织)	0.045t/a	0.045t/a				
	中频炉熔炼	烟尘(有组织)	144.08mg/m ³ 、3.458t/a	7.2mg/m ³ 、0.1729t/a				
		烟尘(无组织)	0.182t/a	0.182t/a				
水污染物	冷却用水	SS	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360m ³ /a)	COD	0t/a	全部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NH ₃ -N	0t/a					
		SS	0t/a					
固体废物	中频炉熔炼	熔炼废渣	179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落砂、砂处理工序	废砂	86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去浇冒口工序	浇冒口废料	15t/a	全部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品	废铁	80t/a	全部回用于生产				
	打磨	废铁皮	1.8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袋式除尘器	除尘灰	16.01t/a	收集后外售做建材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4.5t/a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噪声	本项目产噪声设备主要为中频炉、清砂机、造型机、砂处理设备、空气压缩机、混砂机、钻床、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噪声值约为70~90dB(A)。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固定设备设置基础减振、安装在车间内等隔声降噪措施，降噪声值可达10~25dB(A)以上。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所在区域以厂房、农田为主，项目所在地没有珍稀物种，也没有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不会影响生物多样性。相对整个评价区域来说，项目建设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技改项目需改建原有车间、厂房，并新建车间厂房，同时涉及设备的安装和调试等，因此工程施工期会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物，本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如下。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扬尘和机动车尾气。

（1）施工扬尘

施工扬尘主要为改建原有车间厂房、场地整理、建材运输、原料堆放、装卸等过程产生的。项目场地较为平整，整理部分较少，且项目挖方量较少，仅为打桩存在挖方量，项目建材主要为钢材，汽车运输钢材时，运输扬尘量很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项目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为了降低项目施工期扬尘的影响，本次评价针对不同的污染源提出具体环保措施，具体措施包括：

①加强建筑施工工地监管，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防止要求，即施工工地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拆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

②按相关规定使用散装水泥；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配制砂浆，普通砂浆使用散装预拌砂浆。

③施工现场必须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稳固、整齐、美观的围挡（墙），并设置洒水喷淋装置，保证施工期间持续洒水。

④施工现场应保持整洁，场区大门口及主要道路、加工区必须做成混凝土地面，并满足车辆行驶要求。其它部位可采用不同的硬化措施，但现场地面应平整坚实，不得产生泥土和扬尘。施工现场围挡（墙）外地面，也应采取相应的硬化或绿化措施，确保干净、整洁、卫生，无扬尘和垃圾污染。

⑤合理设置出入口，采取混凝土硬化。出入口应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设置冲洗槽和沉淀池，确保出场运输车辆清洗率达到 100%。

⑥施工单位在场内转运土石方必须科学、合理施工，采用有效的洒水降尘措施。土石

方工程在开挖和转运沿途必须采用湿法作业。

（2）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尾气

施工期间燃油机械设备较少，一般采用柴油作为动力。燃柴油的大型施工运输车辆如自卸车、载重汽车等尾气排放量及污染物含量均较燃汽油车辆高，作业时会产生一些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 NO_x、CO 和 THC。施工机械燃料以轻质柴油为主，燃油机械在使用轻质柴油时，燃烧废气中 NO_x、CO 和 THC 排放量较少，且项目施工场地大、施工周期较短，施工期间施工机械布设较分散，产生的污染物经自然扩散浓度很小，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为了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有效控制施工机械、车辆尾气污染，本评价建议运输车辆禁止超载，施工现场严禁使用排放不合格、未加装污染控制装置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和柴油车；严格执行汽车排污监管办法相关规定，避免排放黑烟。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机械、车辆尾气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为装载机、起重机等施工机具的运转及运输车辆都将产生噪声，设备噪声值一般为 75~95dB (A) 左右；项目施工期均在白天施工，夜间不施工，且高噪声设备持续时间较短，施工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只是暂时的，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为减轻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影响，本评价建议施工期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1）从声源上控制。建设单位在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应要求其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为低噪声机械设备，同时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并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 （2）在施工的结构阶段和装修阶段，对建筑物的外部采取围挡，减轻施工噪声对外环境及居民的影响。
- （3）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对于夜间施工要认真执行申报审批手续，并报环保部门备案。如无特殊需要，严禁夜间及午休时间施工，防止噪声扰民。
- （4）施工场所的施工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 （5）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工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

律，文明施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6）建设与施工单位还应与施工场地周围单位、居民建立良好关系，及时让他们了解施工进度及采取的降噪措施，并取得大家的共同理解。

3、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土、废砖、废混凝土、废钢条等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项目需要对场地进行平整的土方量较少，表层整理后即可开工，则项目弃方量较少。项目拟新建厂房为钢结构，建筑垃圾产生量较少，分类收集，能利用的尽量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及时清运用于路基铺设。

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较少，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中转站统一处理。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不外排，因此，不会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4、水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施工废水主要是施工设备冲洗水和车辆轮胎冲洗水，其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根据类比调查悬浮物为 500~1000mg/L；施工废水量为 2.0m³/d，共产生废水 60m³。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或用于施工场地抑尘，不外排。

施工人员均不在施工场地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盥洗水，施工期间施工人员每天最多 5 人，废水量较少且水质成分简单，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因此，采取措施后，项目施工废水不会对区域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施工场地的清理、土石方的挖掘、土建、物料堆存、运输、设备安装等环节会产生粉尘、噪声、固废、废水等污染因素，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污染因素对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并且可以采取适当的措施加以控制和减轻污染。因此，本项目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中频炉熔炼废气，混砂、造型、脱模和旧砂再生系统粉尘，浇铸产生的粉尘，打磨粉尘以及车间无组织废气。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① P_{max} 及 $D_{10\%}$ 的确定

根据项目污染源初步调查结果，分别计算项目排放主要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空气质量浓度达到标准值的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的计算公式：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u\text{g}/\text{m}^3$ 。

C_{0i} 一般选用 GB3095 中 1h 平均质量浓度的二级浓度限值，如项目位于一类环境空气功能区，应选择相应的一级浓度限值；如已有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应选用地方标准浓度限值；对于 GB3095 及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中未包含的污染物，可参照 HJ2.2-2018 附录 D 中浓度限值；对上述标准中都未包含的污染物，可参照选用其它国家、国际组织发布的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或基准值，但应作出说明，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同意后执行。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② 评价等级的分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按表17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按上述公式计

算, 如污染物数i大于1, 取P值中最大者(P_{max})。同一项目有多个污染源(两个及以上)时, 则按各污染源分别确定评价等级, 并取评价等级最高者作为项目的评价等级。

表 17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③污染物评价标准

污染物评价标准和来源见表 18。

表 18 污染物评价标准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取值时间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PM ₁₀	二类限区	日均	150.0	GB 3095-2012
TSP	二类限区	日均	300.0	

④污染源参数

主要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19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点源)

污染源 名称	排气 筒编 号	排气筒底部中心 坐标(°)		排气筒底 部海拔高 度(m)	排气筒参数				污染 物 名 称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纬度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流速 (m/s)			
混砂、造 型、浇 铸、脱模 粉尘	P1	114.8647 27	38.50186 9	67	15.0	0.4	20	5.53	PM ₁₀	0.063	kg/h
清砂、打 磨粉尘	P2	114.8646 25	38.50186 7	67	15.0	0.3	20	3.44	PM ₁₀	0.032	kg/h
砂处理系 统粉 尘	P3	114.8645 76	38.50144 5	68	15.0	0.4	20	5.53	PM ₁₀	0.0445	kg/h
中频炉 熔炼废 气	P4	114.8646 14	38.50143 8	68	15.0	0.3	100	4.9	PM ₁₀	0.036	kg/h

表 20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污染源 名称	坐标		海拔高 度/m	矩形面源			污染 物	排放速率	单位
	X	Y		长度	宽度	有效高 度			
铸造车间面源	114.864 568	38.50185 6	67	50	31	8	TSP	0.147	kg/h

⑤项目参数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 21。

表 2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0
最高环境温度		41.0 °C
最低环境温度		-18.2 °C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⑥评级工作等级确定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见表 22。

表 22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_{max} ($\mu\text{g}/\text{m}^3$)	P_{max} (%)	$D_{10\%}$ (m)
点源 P1	PM ₁₀	450.0	2.3	0.51	/
点源 P2	PM ₁₀	450.0	1.3	0.29	/
点源 P3	PM ₁₀	450.0	3.25	0.72	/
点源 P4	PM ₁₀	450.0	1.76	0.39	/
铸造车间面源	TSP	900.0	22.33	2.48	/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无组织面源排放的 TSP， P_{max} 值为 2.48%， $D_{10\%}$ 未出现， C_{max} 为 22.33 $\mu\text{g}/\text{m}^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2)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由估算模型计算结果可知，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因此本次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废气主要是中频炉熔炼废气，混砂、造型、脱模和旧砂再生系统粉尘，浇铸产生的粉尘，打磨粉尘以及车间无组织废气。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

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收集的废气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1排放。打磨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2排放。旧砂再生系统运行时采用全封闭集尘。粉尘平均收集效率不低于95%，粉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除尘效率不低于95%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3排放。本项目2台0.75t中频炉（一用一备），中频炉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4。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表23~25。

表 23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1	P1	PM ₁₀	6.33	0.063	0.3024
2	P2	PM ₁₀	9.05	0.032	0.1536
4	P3	PM ₁₀	4.45	0.0445	0.2136
5	P4	PM ₁₀	7.2	0.036	0.1728
一般排放口合计		PM ₁₀			0.8424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PM ₁₀			0.842

表 2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	铸造车间无组织排放粉尘	TSP	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0.707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TSP			0.707 t/a		

表 25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颗粒物	1.549

(3)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26。

表 26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 km□	边长 5~50 km□			边长=5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 2000t/a□	500~2000t/a□			<500 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其他污染物: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7)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2000□	EDMS/AEDT□	CALPUFF□	网格模型□		
	预测范围	边长≥ 50 km□		边长 5~50 km□		边长 = 5 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PM ₁₀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 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环境监测计划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C _{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20%□			k>-20%□				
评价结论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PM ₁₀ 、TSP)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评价结论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颗粒物: (1.549) t/a;							
注: “□”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4) 达标排放分析

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 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 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收集的废气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1 排放。

经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为 $6.33\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63\text{kg}/\text{h}$ ，排放量为 $0.304\text{t}/\text{a}$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打磨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经 15m 排气筒 P2 排放。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旧砂再生系统运行时采用全封闭集尘。粉尘平均收集效率不低于 95%，粉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除尘效率不低于 95% 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21375\text{t}/\text{a}$ ，排放速率为 $0.0445\text{kg}/\text{h}$ ，排放浓度为 $4.45\text{mg}/\text{m}^3$ 。未经收集的粉尘大部分沉降于密闭的铸造车间，沉降率按照 80% 计算，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45\text{t}/\text{a}$ ，排放速率为 $0.009375\text{kg}/\text{h}$ 。

中频炉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P4。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速率为 $0.036\text{kg}/\text{h}$ ，排放浓度为 $7.2\text{mg}/\text{m}^3$ 、排放量为 $0.1729\text{t}/\text{a}$ 。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中表 1 金属熔炼炉颗粒物排放限值。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以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为 $0.707\text{t}/\text{a}$ ，排放速率为 $0.147\text{kg}/\text{h}$ 。经预测，无组织排放最大地面落地浓度为 $22.33\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5）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无需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技改项目项目废水为主要为冷却水和职工盥洗废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 $1.2\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COD、氮氮、SS，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经分析判定，本项目属于“C339、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编制报告表，属于 IV 类建设项目，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本评价仅对废水排放进行达标分析。

本项目废水不外排，不会对区域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技改工程实施后噪声主要为中频炉、清砂机、造型机、砂处理设备、混砂机、砂轮机、钻床、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声级值 70~90dB(A)之间。工程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及厂房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源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降噪效果可达 10-20dB(A)。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27。

表 27 项目主要噪声源参数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噪声声级 dB (A)	台/套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噪声排放量 dB (A)
1	中频电炉	70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50
2	砂轮机	85	3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3	钻床	80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0
4	自动造型浇注线	85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5	清砂机	90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70
6	混砂机	90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70
7	打砂机	85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8	天车	85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9	铲车	85	2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5
10	冷却塔	80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0

(1) 预测内容

依据声源的分布规律及预测点与声源之间的距离，把噪声源简化成点声源，依据已获得的声学数据，利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预测模式分别计算各声源对厂界的贡献值。

(2) 预测模式

①几何发散衰减

对于室外点声源，不考虑其指向性，几何发散衰减计算公式为：

$$LA(r) = LA(r_0) - 20Lg(r/r_0)$$

对于室外面源。当预测点和面声源中心距离 r 处于以下条件时，可按下述方法近似计算： $r < a/\pi$ 时，几乎不衰减($A_{div} \approx 0$)；当 $a/\pi < r < b/\pi$ ，距离加倍衰减 3dB 左右，类似线声源衰减特性($A_{div} \approx 10lg(r/r_0)$)；当 $r >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dB，类似点声源衰减特性($A_{div} \approx 20lg(r/r_0)$)。其中面声源的 $b > a$ 。

对于室内声源，先计算室内 k 个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级 $L_{oct,1}$ ：

$$L_{oct,1} = L_{w\ oct} + 10 \lg \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oct,1}$ 为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w\ oct}$ 为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r_1 为室内某个声源与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

R 为房间常数;

Q 为方向因子。

然后计算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级 $L_{oct,2}$:

$$L_{oct,2} = L_{oct,1} - (TL + 6)$$

式中: TL —围护结构的传声损失。

再将室外声级 $L_{oct,2}(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出等效声源第 i 个倍频带的声功率级 $L_{w\ oct}$:

$$L_{w\ oct} = L_{oct,2}(T) + 10 \lg S$$

式中: S 为透声面积, m^2 。

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 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w\ oct}$,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②预测点总影响值计算模式:

$$Leq_{\text{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eqi} \right]$$

式中: $Leqi$ —第 i 个声源对某预测点的影响值, dB(A) 。

(3) 预测结果及分析

根据预测模式及噪声源强参数, 具体结果见表 28。

表 28 厂界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预测点位置	预测值	评价标准(昼/夜)	评价结果
东厂界	47.6	60/50	达标
南厂界	41.4	60/50	达标
西厂界	46.5	60/50	达标
北厂界	49.5	60/50	达标

由预测结果可知，通过采取一系列防治措施及距离衰减后，本项目厂界各预测点的贡献值范围为 41.4~49.5dB (A)，项目各厂界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噪声源不会对敏感目标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区域声环境质量可维持现状水平。

因此，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通过治理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中频炉熔炼过程产生的熔炼废渣，落砂、砂处理工序产生的废砂，去浇冒口工序产生的废料，打磨工序产生的废铁皮，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和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均为一般固废。

熔炼废渣产生量为 179t/a，统一收集后外售；

落砂、砂处理工序产生的废砂，产生量为 86t/a，统一收集后由厂家回收；

浇冒口废料产生量为 15t/a，全部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80t/a，全部回用于生产；

废铁皮产生量为 1.8t/a，统一收集后外售；

除尘灰产生量为 16.01t/a，统一收集后外售做建材；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不外排。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5、土壤

本项目对土壤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为污染影响型。

项目生产时，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熔炼、浇铸过程中产生的烟尘，以及混砂、造型、砂处理等过程产生的粉尘。熔炼、浇铸过程中产生的烟尘，若未被有效收集可能会排出车间，通过大气沉降对厂区内的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项目生产用水为混砂时加入的水以及循环冷却水，混砂用水全部消耗；循环冷却水循

环使用，为间接冷却，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会发生地面漫流、入渗，从而对厂内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为避免熔炼、浇铸过程中产生的烟尘的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对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有效避免了无组织排放引起的大气沉降对土壤环境的影响。同时为了避免突发情况可能引起的大气沉降影响，在厂区种植具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并对全厂区采取地面硬化。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土壤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6、监测计划

公司可委托当地环境监测站或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项目污染源及厂界环境状况进行例行监测，保证环境保护工作的顺利进行。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29。

表 29 环境监测工作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噪声	四周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废气	P1 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	1 次/半年
	P2 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	1 次/半年
	P3 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	1 次/半年
	P4 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	1 次/半年
	厂界上风向、下风向	颗粒物	1 次/半年

7、排污口规范化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管理要求，排污单位必须在建设污染治理设施的同时建设规范化排放口，并作为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必要组成部分和项目验收内容之一，因此，本项目需进行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工作，在排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具体工作如下：

(1) 废气

本项目实施后，设 4 个废气排气筒，废气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平台。废气排放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并便于采样监测。采样口无法满足规范要求时，其位置由当地环保监测部门确认。当采样平台设置在离地面高度大于 5m 的位置时，应有通往平台的 Z 字梯/旋梯/升降梯。

(2) 废水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故不需设置规范化废水排放口。

(3) 噪声

须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规定，设置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应采用容器收集存放，贮存处置场须进行规范化建设，设置专用堆放场所集中贮存，专用堆放场地必须有防风、防雨、防火及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防治措施。标志牌达到 GB15562.2-1995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的规定。

(5) 标志牌设置及管理要求

排污口附近 1m 范围内有建筑物的，设平面式标志牌，无建筑物的设立式标志牌。标志牌由国家环境保护部统一定点监制，达到《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2-1995）的规定。规范化排污口的有关设置（如图形标志牌、计量装置、监控装置等）属环保设施，排污单位必须负责日常的维护保养，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如需变更的需报环境监理部门同意并办理变更手续。



图5 排放口(源)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混砂、造型、浇铸、脱模	烟尘	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收集的废气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1排放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清砂、打磨	粉尘	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2排放						
	砂处理	粉尘	全封闭集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3排放						
	中频炉熔炼	粉尘	集气罩收集，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4						
水污染物	冷却用水	SS	循环使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	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不外排					
		NH ₃ -N							
		SS							
固体废物	中频炉熔炼	熔炼废渣	统一收集后外售	全部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不外排。					
	落砂、砂处理工序	废砂	统一收集后外售						
	去浇冒口工序	浇冒口废料	全部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品	废铁	全部回用于生产						
	打磨	废铁皮	统一收集后外售						
	袋式除尘器	除尘灰	收集后外售做建材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噪声	本项目产噪声设备主要为中频炉、清砂机、造型机、砂处理设备、混砂机、钻床、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产噪声级值为70~90dB(A)。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固定设备设置基础减振，各噪声源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次技改拟采取在车间周围植树种草的生态保护措施，进一步美化环境，净化空气，可进一步减小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建设单位：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技改。

4)建设地点：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厂区中心坐标为北纬 38.501368、东经 114.864707。厂区东侧、北侧为农田，南侧为乡村道路，西侧为铸造厂。俊岐公司东南距西念自疃村约 220m，西北距西高家庄村 410m，东南距东念自疃村约 850m。本次技改项目在俊岐公司原厂区内进行。

5)工程投资：总投资 4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4.5%；

6)建设工期：3 个月；

7)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为现有职工，本项目不新增人员；

8)工作制度：本项目年运行时间 300 天，每天工作 16 小时。

2、建设内容

本次技改升级后，项目占地面积 3335m²，总建筑面积 2045m²。技改项目新建 2 座库房和 1 座倒班宿舍，将原成品仓调整为打磨车间，其他依托现有工程。

对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去掉射砂工序及射砂机；增加混砂、打磨工序，新增 1 套混砂机、1 台打砂机、1 台清砂机、3 台砂轮机、1 台钻孔机、2 台天车、2 辆铲车；同时，为进一步优化产品质量，提高清洁生产能力，新增一套自动造型生产线；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3、产业政策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年第 21 号令），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本项目未列入《关于印发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冀政办发〔2015〕7 号）。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及产能均符合铸造行业准入条件，根据

以上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4、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在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建设，不新增占地。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西；项目周围无文物保护、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以及珍稀野生动植物。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5、污染物排放情况结论

（1）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中频炉熔炼废气，混砂、造型、落砂和旧砂再生系统粉尘，制芯、浇铸产生的粉尘、打磨粉尘以及车间无组织废气。

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收集的废气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1排放。经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为 $6.33\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63\text{kg}/\text{h}$ ，排放量为 $0.304\text{t}/\text{a}$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

打磨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2排放。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

旧砂再生系统运行时采用全封闭集尘。粉尘平均收集效率不低于95%，粉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除尘效率不低于95%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3排放。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21375\text{t}/\text{a}$ ，排放速率为 $0.0445\text{kg}/\text{h}$ ，排放浓度为 $4.45\text{mg}/\text{m}^3$ 。未经收集的粉尘大部分沉降于密闭的铸造车间，沉降率按照80%计算，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45\text{t}/\text{a}$ ，排放速率为 $0.009375\text{kg}/\text{h}$ 。

中频炉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4。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速率为 $0.036\text{kg}/\text{h}$ ，排放浓度为 $7.2\text{mg}/\text{m}^3$ 、排放量为 $0.1729\text{t}/\text{a}$ 。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中表1金属熔炼炉颗粒物排放限值。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以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为 $0.707\text{t}/\text{a}$ ，排放速率为 $0.147\text{kg}/\text{h}$ 。经预测，无组织排放最大地面落地浓度为 $22.33\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主要是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1.2\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水量小、水质简单，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中频炉、清砂机、造型机、砂处理设备、空气压缩机、混砂机、砂轮机、钻床、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声级值 $70\sim90\text{dB(A)}$ 之间。工程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及厂房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源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降噪效果可达 $10\sim20\text{dB(A)}$ 。通过预测，本项目噪声不会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各厂界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中频炉熔炼过程产生的熔炼废渣，落砂、砂处理工序产生的废砂，去浇冒口工序产生的废料，打磨工序产生的废铁皮，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和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均为一般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不外排。

6、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废气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根据核算结果，本项目颗粒物有组织年排放量为 0.842t/a ，颗粒物无组织年排放量为 0.707t/a ，颗粒物年排放总量为 1.549t/a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 废水

本技改项目项目废水为主要为冷却水和职工盥洗废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 $1.2\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COD、氮氮、SS，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不会对区域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3) 噪声

由预测结果可知，通过采取一系列防治措施及距离衰减后，本项目厂界各预测点的

预测值范围为 41.4~49.5dB (A) , 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噪声源不会对敏感目标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区域声环境质量可维持现状水平。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通过治理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了妥善处置或合理安置, 固体废物排放量为 0t/a。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评价建议, 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 日常生产过程中加强对固废临时堆放场所管理的基础上, 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综上可知, 采取措施后, 本项目在营运期间, 产生的废气、噪声以及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土壤

为避免熔炼、浇铸过程中产生的烟尘的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对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 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 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 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有效避免了无组织排放引起的大气沉降对土壤环境的影响。同时为了避免突发情况可能引起的大气沉降影响, 在厂区种植具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并对全厂区采取地面硬化。

采取以上措施后, 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土壤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7、总量控制分析结论

本技改项目建成后, 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值: SO₂ 为 0t/a、NO_x 为 0t/a、COD 0t/a、氨氮 0t/a。

因此, 本评价建议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值: SO₂ 为 0t/a、NO_x 为 0t/a、COD 0t/a、氨氮 0t/a。

8、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体育用品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工程选址符合规划要求; 在按要求采取防治措施后, 可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具有较好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 在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 从环保角度分析, 该工程可行。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内容

表 30 拟建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废气	1	混砂、造型、浇铸、脱模	烟尘	混砂、造型采用集气罩收集,浇铸和冷却脱模区域进行封闭,并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收集的废气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1排放	18	颗粒物排放浓度≤120mg/m ³ ; 颗粒物排放速率≤3.5kg/h; 厂界颗粒物≤1.0mg/m 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清砂、打磨	粉尘	集气罩收集后与清砂粉尘,共用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经15m排气筒P2排放			
	3	砂处理	粉尘	全封闭集尘,收集后经密闭管道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3排放			
	4	中频炉熔炼	粉尘	集气罩收集,同时将熔炼区进行密闭,采用区域集气罩进行二次集气收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4		依托现有+技改	颗粒物排放浓度≤50mg/m ³ 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新建炉窑标准
废水	1	冷却用水		循环使用	依托现有	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全部泼洒厂区抑尘;职工粪便排入防渗旱厕,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淘后用作农肥,不外排			
噪声	中频炉、清砂机、造型机、砂处理设备、混砂机、砂轮机、钻床、风机等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安装减震基础,加强维护,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依托+新建1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1	熔炼废渣		统一收集后外售	1	全部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不外排	
	2	废砂		统一收集后外售			
	3	浇冒口废料		全部回用于生产			
	4	废铁		全部回用于生产			
	5	废铁皮		统一收集后外售			
	6	除尘灰		收集后外售做建材			
	7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合计	环保投资 20 万元						

三、建议

为保护环境，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量，针对项目特点，本环评提出以下要求和建议：

- 1)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件》要求进行审批和管理，做好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
- 2)设立环保岗位，监督和管理污水、固废、声等处理设施的运行情况，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3)确实落实各项噪声防治措施，减少噪声扰民。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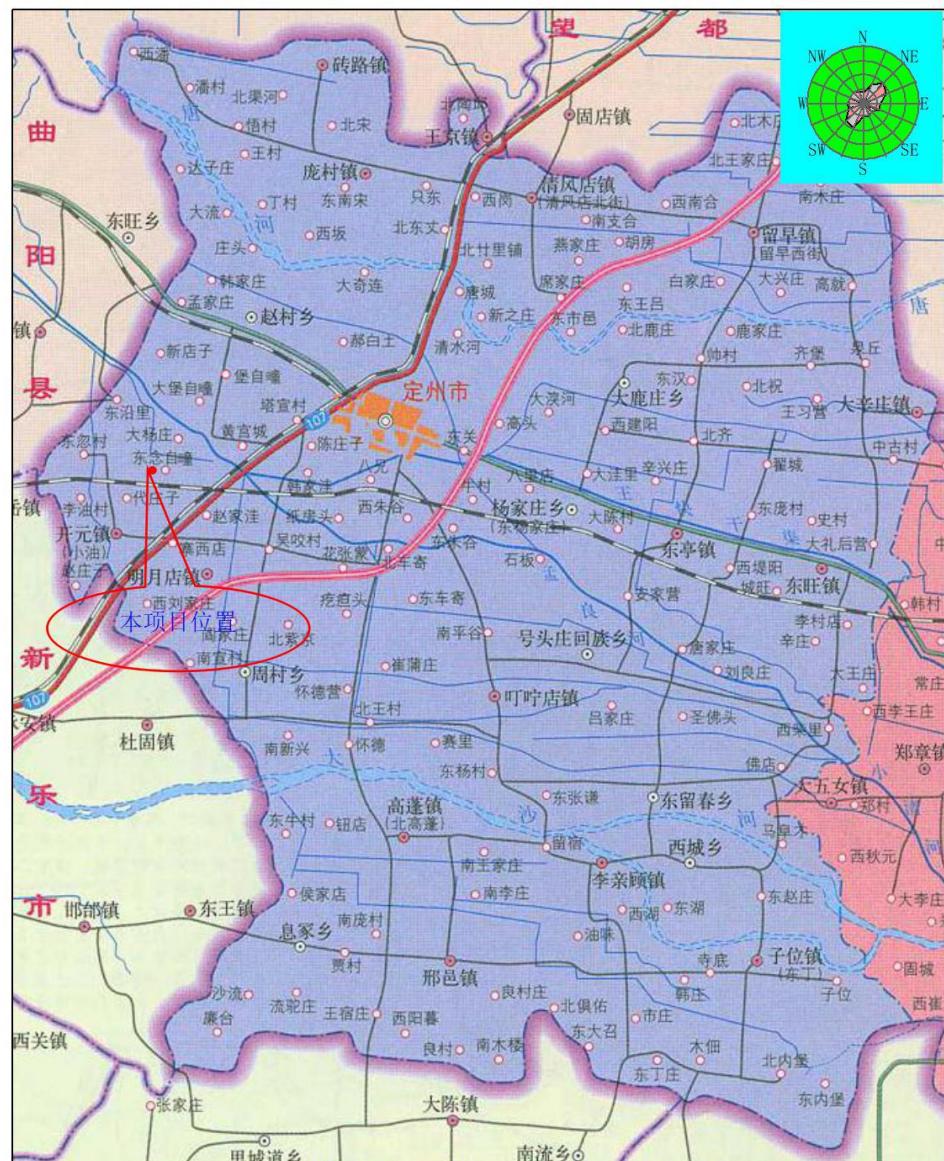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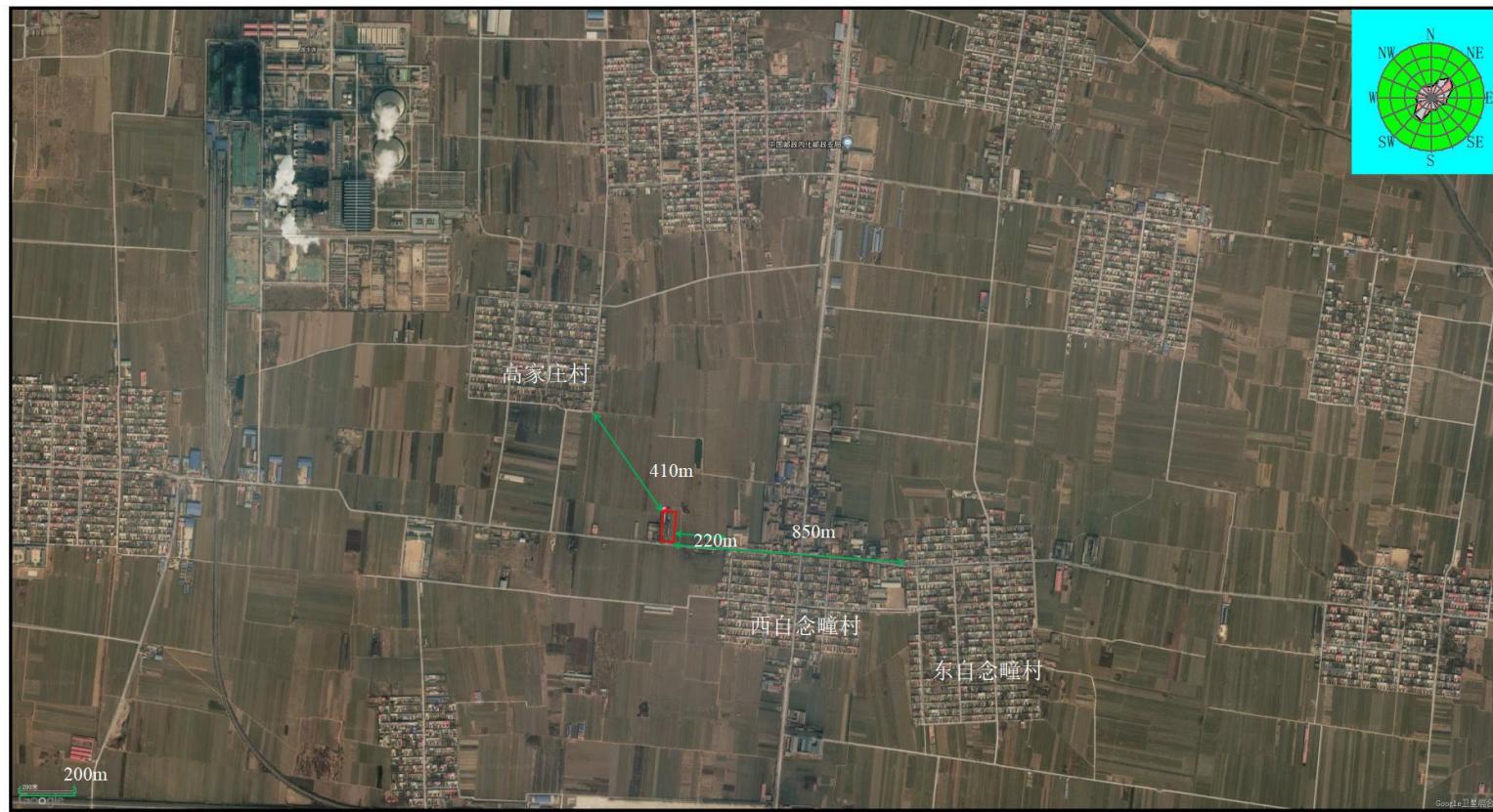
公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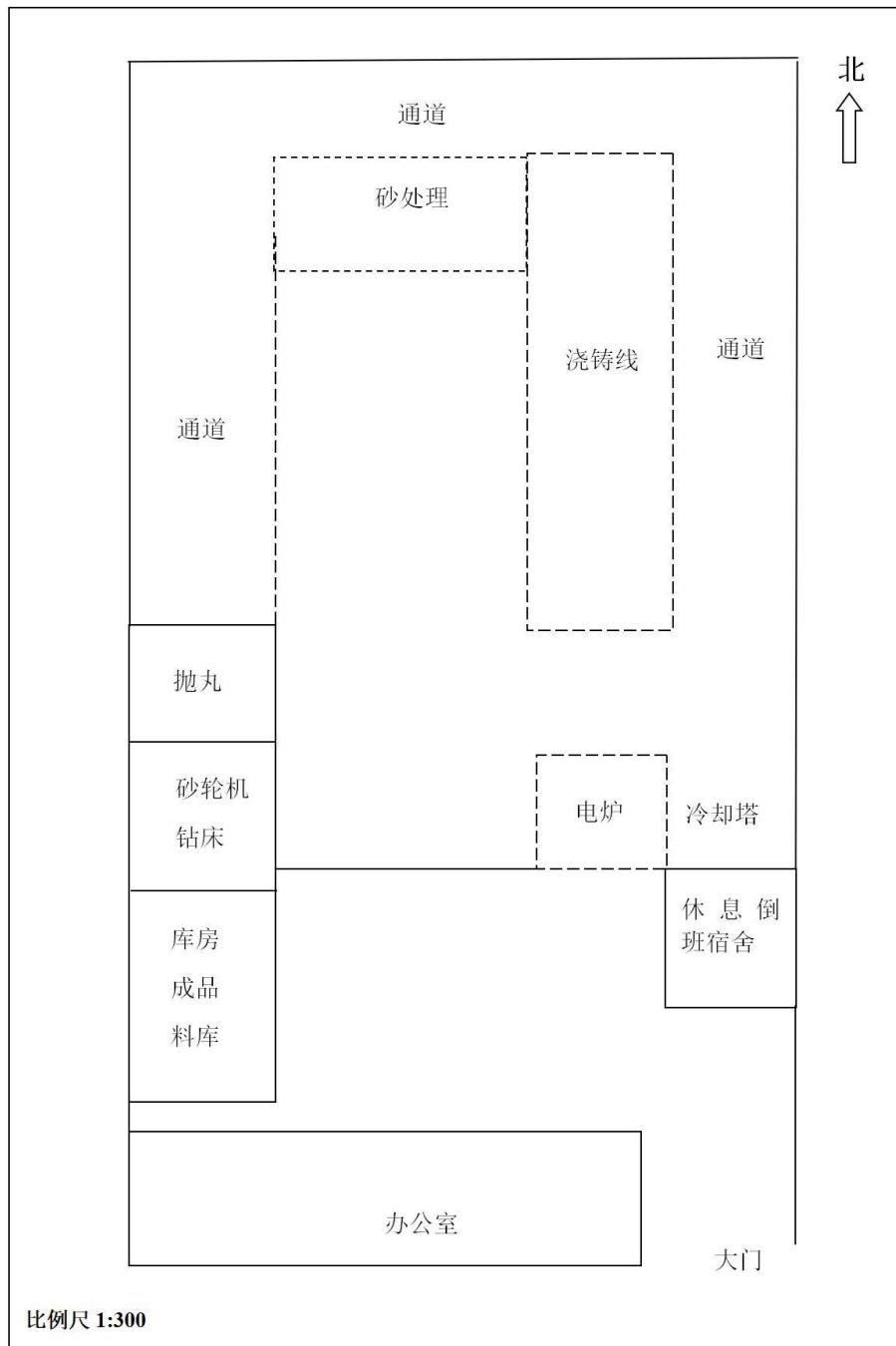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附图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本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0CJ3QJ0C

名 称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
法定代表人 贾俊岐
注 册 资 本 叁佰伍拾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8年07月23日
营 业 期 限 2018年07月23日 至 2038年07月22日
经 营 范 围 铸铁件研发、制造；汽车零部件、体育器材及配件、阀门、紧固件、机械零部件、铸钢件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零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www.hebscztxyxx.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 PWD-139001-0254-16

单位名称： 河北俊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定州市开元镇西念自疃村

法人代表： 贾俊岐

许可排放污染物： SO₂ NO_x COD NH₃-N

有效期限： 2016年 12月 28日至 2019年 12月 27日

正式：

临时：

发证机关：

2019年 7月 1日

主要产品产量及生产设备

主要处理规模：
年处理体育用品3000吨。

主要生产设备：
中频电炉2台、清砂抛丸机1台。

年度核查记录

核查单位： 核查时间：

年度核查记录

核查单位： 核查时间：

审批意见：

定环表[2013]112号

根据河北星之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年产3000吨体育用品建设项目批复如下：

一、该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全面，同意连同本批复作为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为新建，地址位于开元镇西念自疃村村西220米处，总投资375万元，以铸造生铁为原材料，年产3000吨体育用品，主要产品为杠铃片。定州市工信局已出具备案证，乡镇已出具规划选址意见。

三、项目建设或生产运行中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原料（不得使用含铁废渣、矿石等），不得使用国家淘汰的落后生产设备（不得采用粘土砂干型/芯、油砂制芯、七〇砂制型/芯等落后铸造工艺；不得采用无芯工频感应电炉、0.25吨及以上无磁扼的铝壳中频感应电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依据环评文件的建设内容和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我局将依据环评文件和本批复进行验收，注意以下内容：

1、电炉熔化粉尘采用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和15米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排放限值标准；清沙机自带脉冲袋式除尘器，清沙无组织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熔化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3标准要求。

2、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消声器等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3、职工生活污水泼洒厂区抑尘或用于绿化。固体废物中的炉渣、除尘灰外售做建材，不外排。

四、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废水COD 0 t/a, NH₃-N 0 t/a, 废气SO₂ 0 t/a, NO_x 0 t/a。

五、项目建成试生产前必须经我局批准，试生产三个月内必须申请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

经办人：朱立辰

审核人：房立军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定环验〔2016〕180号

定州市鑫星体育用品厂年产3000吨体育用品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通过监察部门现场检查意见，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中的有关环保要求，根据监理报告、监测报告和验收组意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单位应遵照验收组意见，落实整改意见和建议，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